系　所　別			建築與城鄉研究所碩士班
組　　別			甲組
所 組 代 碼			533
身　分　別			一般生
招 生 名 額			正取:3 備取:2
報 名 資 格 附 加 規 定			
考試項目	審查	審查項目	
		佔分比例	0%
	筆試	科目名稱	一、英文(B) 二、環境規劃與設計理論 三、都市及區域計劃實習
		佔分比例	佔考試總分50%
	口試	參加資格	筆試科目總分排名在前6名以內者。
		日期地點	日期：3月10日（三）下午。 地點：校總區工學院綜合大樓209室。
		佔分比例	佔考試總分50%
考 試 科 目 分　　數 之　規　定			一、都市及區域計劃實習成績未達40分者，不予錄取。 二、英文(B)以100分命題，惟成績以50%計算。 三、口試原始成績未達60分者不予錄取。
加權計分科目 及百分比			
其 他 規 定			一、鍵入報名資料時請留意組別。 二、口試當日請依排定的個人口試時間提前20分鐘，到工綜大樓315室城鄉所辦理報到。 三、口試時須準備研究計畫、履歷自傳、作品集及大學歷年成績單暨畢業名次證明正本各1份。 四、學生入學後，所方得視需要規定補修相關之基礎學科。 五、都市及區域計劃實習考試時間為240分鐘。
放 榜 梯 次			於第2梯次放榜
聯 絡 電 話			(02)33665977
網　　址			https://bp.ntu.edu.tw